金水区花园路街道办事处文件

花办〔2017〕7号

金水区花园路街道办事处 关于印发《2017年日间照料中心(托老站)建设 工作方案》的通知

各社区:

《2017年日间照料中心(托老站)建设工作方案》已经办事处研究同意,现印发给你们,请结合实际,认真贯彻执行。

2017年3月23日

2017年日间照料中心(托老站)建设工作方案

为全面落实市、区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先行区的总体部署,按照《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养老服务业发展的实施意见》(郑政[2014]36号)、《金水区 2017 年度城市精细化管理工作方案》和《金水区街道办事处 2017 年度目标责任书汇编》的文件精神与工作要求,结合我办工作实际,特制定方案如下:

一、总体思路

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,按照"先行区率先试行、全区统筹协调推进"的总体要求,以充实"居家养老"服务模式、满足老年人养老多样化需求为目标,力争到2020年日间照料中心(托老站)覆盖辖区所有社区,达到每个社区拥有一个日间照料中心(托老站)的标准。形成运转协调、服务高效、基本满足社区老年人服务需求的新型居家养老服务体系。

二、工作原则

- (一)坚持统筹规划与分步推进相结合的原则。日间照料中心(托老站)的建设要以群众的实际需求为基础,服务内容、服务时间、服务形式要广泛听取群众的意见,根据创建的标准和要求,统筹辖区社区的实际情况,有序地开展选址、建设规划、活动开展等工作,分步骤、分阶段地为有需求的老年人提供方便、实惠、快捷的为老服务。
 - (二) 坚持政府主导与社会力量相结合的原则。 日间照料中

心(托老站)的建设要充分调动社会各方面的力量,鼓励社会组织积极介入,扩大可调动和利用的资源,通过多种形式的参与,丰富为老服务的专业性和多样化。

三、工作内容

- (一)确定创建社区。对照建设标准,结合目前辖区内各社区的自身特点和实际情况,初步确定戊院社区为2017年街道日间照料中心(托老站)创建社区。
- (二)确定服务对象。社区日间照料中心(托老站)的服务对象为辖区老年人,根据不同老年群体的具体特征,开展健身活动、棋牌娱乐、知识课堂、兴趣小组等服务,满足不同群体的不同层次需求。
- (三)确定时间节点。2017年3月底前完成建设方案制定,组织相关人员进行建设工作业务培训和学习;10月底前完成创建社区的建设规划;12月底前完成建设任务并接受上级部门验收。

四、保障措施

- (一)加强学习,提高认识。日间照料中心(托老站)的建设工作与辖区老年人的切身利益息息相关,在丰富老年人精神文化生活、提高老年人幸福感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。相关科室和社区要提高思想认识,加强市、区有关文件精神的学习,吃透工作要求,研究创建标准,为建设工作做好前期准备。
- (二)建立机制,强化保障。建立街道日间照料中心(托老站)建设2017年创建工作领导小组,负责全面指导和考核创建

工作;建立定期报告和检查制度,创建社区要定期向街道报告建设进度,及时反映工作推进中出现的问题,科室要认真汇总情况、研究解决并进行反馈。

(三)严格标准,分步进行。创建社区要对照工作标准,严格按照时间节点,有步骤、有计划地开展创建工作,相关科室定期要对创建社区进行指导、检查和督导,确保高标准、严要求地按照规定的节点和要求,全面、细致地进行本次建设工作。

附: 2017年日间照料中心(托老站)建设工作领导小组

附件:

2017年日间照料中心(托老站)建设工作领导小组

组 长: 张俊英 办事处主任

副组长: 王静 办事处副主任

冯 燕 办事处副科级干部

成 员: 代晓雨 社区事务办公室主任

李丰云 戊院社区主任

易 珺 社区事务办公室工作人员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,办公室设在社区事务办公室,代晓雨 同志兼任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,办公室电话为65508163。